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AINHOLE
TECHNOLOGY
BRAINHOLE TECHNOLOGY LIMITED
脑洞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3)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脑洞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提呈之所有決議案。除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點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i)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00,000,000股，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ii)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及(iii)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並無任何已購回但待註銷且應從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剔除的股份。合共持有599,658,000股股份之股東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概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投票，亦無人士於通函表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全體董事，即張量先生、許亮先生、陳晰先生及張一波女士，均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總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599,658,000 (100%)	0 (0%)
2.	重選許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99,658,000 (100%)	0 (0%)
3.	重選張一波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99,658,000 (100%)	0 (0%)
4.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之薪酬。	599,658,000 (100%)	0 (0%)
5.	續聘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99,658,000 (100%)	0 (0%)
6.	向董事授出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逾其已發行股份20%之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599,658,000 (100%)	0 (0%)
7.	向董事授出購回不超逾其已發行股份10%之股份之一般授權。	599,658,000 (100%)	0 (0%)
8.	擴大向董事授出之配發、發行及處理新股份之一般授權，惟所增加數額不超過本公司所購回之股份數額。	599,658,00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9.	批准對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的建議修訂，並採納經第三份修訂及重列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及排除本公司現有的組織章程細則。	599,658,000 (100%)	0 (0%)

由於第1至8項各提呈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而第9項提呈決議案獲超過75%票數投票贊成，故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採納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謹此宣佈，有關採納本公司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的第9項提呈決議案已作為特別決議案正式通過，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生效。有關建議修訂的詳情，請參閱通函的附錄三。本公司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全文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rainholetechnology.com)。

承董事會命
腦洞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量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量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亮先生、陳晰先生及張一波女士。